

## 國立嘉義大學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(修正後)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8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 00 分

開會地點：蘭潭校區行政大樓 3 樓第三會議室

主持人：邱校長義源

記錄：黃齡儀

出席人員：艾副校長群(請假)、劉教務長玉雯、陳學務長明聰、李國際長瑜章、黃院長月純(林玉霞主任代)、劉院長榮義(蔡雅琴特助代)、李院長鴻文、黃院長光亮(徐善德副院長代)、洪院長滉祐、朱院長紀實(賴弘智主任代)、周院長世認、葉郁菁教授(請假)、張芳琪教授(蔡雅琴特助代)、吳美連教授(請假)、蕭文鳳教授、吳忠武教授、吳思敬教授、蘇耀期教授

列席人員：通識教育組張組長淑媚

### 壹、主席致詞

(略)

### 貳、宣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紀錄暨會議事項執行情形

決定：紀錄確立。

### 參、提案討論

#### ※提案一

案由：本校 105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嘉義大學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要點」辦理。(如附件一-1 頁1-2)
- 二、本校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要點第二點規定：「本校傑出通識教育教師之遴選作業由通識教育委員會負責辦理，每學年於六月底前舉辦一次，至多選出五人為原則。」
- 三、105 學年度本校傑出通識教育教師候選人積分排序表如附件一-2 頁3，教學意見調查統計表如附件一-3 頁4。
- 四、檢附候選人資料表、評審表依序為園藝學系沈榮壽教授(附件一-4 頁5-14)、景觀學系陳本源副教授(附件一-5 頁15-26)、外國語言學系郭珮蓉副教授(附件一-7 頁31-38)、音樂學系謝士雲副教授(附件一-8 頁39-57)、

及應用歷史學系陳希宜助理教授(附件一-9 頁58-87)，共計5名，相關佐證資料如陳列所示。其中景觀學系陳本源副教授為農學院薦送，會議紀錄如附件一-6 頁27-30。

五、請委員進行審議並排序，獲獎人將於本校106學年度教與學研討會中頒發獎狀，並推薦排序第一名教師參選教育部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經出席委員審議及投票結果，通過105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得獎者為沈榮壽教授、陳希宜助理教授、謝士雲副教授。
- 二、依遴選要點規定將推薦排序第一位之沈榮壽教授，參加教育部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遴選。

### ※提案二

案由：本校106學年度「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」校外委員、校友代表及業界代表委員推薦名單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2點略以「…校外委員一至三名及學生代表三名共同組成，並由教務長擔任召集人。校外委員包含學者代表、校友代表、業界代表，由教務長推薦並經本校通識教育委員會議通過後聘任。」
- 二、推薦名單如下，委員簡歷如附件二頁88-90。  
校外委員：王健文教授(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系教授兼圖書館館長)  
業界代表：曾錦源律師(曾錦源律師事務所負責人)  
校友代表：陳新發課長(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 ※提案三

案由：「國立嘉義大學通識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」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通識教育領域於106學年度起調整領域名稱，爰修訂相關法規，以符合現況。
- 二、「國立嘉義大學通識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」修訂草案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三-1 頁91-94，檢附原條文如附件三-2 頁95-96，本辦法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，修正情形如下：

- 一、修正條文第 3 條修正為「…各學院教師代表一名、學生代表二名組成…」。
- 二、修正條文第 5 條修正為「本校通識教育課程分基礎素養與博雅素養。一、基礎素養領域包括：(一) 大一、大二國文 (二) 大一、大二英文 (三) 大一、大二體育 (四) 大一服務學習。二、博雅素養領域包括：(一) 公民素養與社會關懷 (二) 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 (三) 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 (四) 自我發展與溝通互動 (五) 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 (六) 跨領域通識教育課程。各領域設領域小組，並置召集人一人及委員若干人，負責該領域通識教育課程之規劃、協調、研發及審查工作，並定期召開小組會議，其中服務學習領域由學生事務長擔任召集人，跨領域通識教育課程由副教務長擔任召集人。其他領域召集人及委員，由教務長簽請校長聘請本校專任教師或校外學者專家擔任之。」。
- 三、因應條文的修正，基礎素養與博雅素養作為通識教育的兩大基礎，宜重新整體規劃和考量，另組成研商小組由劉玉雯教務長、陳明聰學生事務長、李鴻文院長、徐善德副院長及張淑媚組長組成，先行討論後，提送下次會議審議。
- 四、餘照案通過。

#### ※提案四

案由：「國立嘉義大學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要點」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擬新增遴選原則「(五) 前三學年度教學意見及性別平等意識調查結果總平均達 4.0 以上」，餘酌作文字修正。
- 二、「國立嘉義大學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要點」修訂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四-1 頁 97-99，檢附原條文如附件四-2 頁 100-101，本要點通過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本案緩議。

另由劉玉雯教務長、陳明聰學生事務長、李鴻文院長、蔡雅琴特助及張淑媚組長組成研商小組，就本案先行討論後，提送下次會議審議。

#### 肆、臨時動議

(無)

#### 伍、散會 (中午 12 時)